

職業工會會員獨享福利(南山人壽)團體保險專案

一、承保對象：會員及其配偶、子女

二、保險種類：◇團體定期險
 ◇團體傷害險
 ◇團體健康險

三、受益人：法定繼承人

四、保險費：不分年齡

五、繳費方式：年繳、半年繳

六、保險內容：◇團體定期險：因疾病或意外事故而身故或全殘時，給付保險金額。
 ◇團體傷害險：因意外事故所致之身故或殘廢時，按殘廢等級給付保險金額 10%至 100%保險金。
 ◇團體健康險：因疾病或意外傷害而住院醫療時，按日給付每日住院保險金。

注意事項：

◇最高投保年齡 60 足歲，續保可至 75 歲。

◇會員不得為其他會員之眷屬加保。

◇加保：◇現有會員可隨時申請加保，核保通過後，於次月 1 日起生效。

◇加保後因故退出者，須待下一保單年度始能再加保。

◇退保：保險效力自下一繳費日期起終止。

◇子女參加資格：滿 15 足歲起至 20 足歲未婚者（若在學延長至 23 歲）。

投保會員及眷屬保障利益表

險 別	每 一 會 員	配 偶	每 一 子 女
團體定期險	500,000	-----	-----
團體傷害險	1,000,000	1,000,000	1,000,000
團體健康險 住院日額 (住院日數×日額)	1,000 (每次最長 50 日)	1,000 (每次最長 50 日)	1,000 (每次最長 50 日)
意外傷害醫療險	每次事故 限額 20,000 元	每次事故 限額 20,000 元	每次事故 限額 20,000 元
每月保費合計	330 元	205 元	205 元